

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：无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：2022年12月2日

(二)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：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文博路1579号C座会议室

(三)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、特别表决权股东、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：

1、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	14
普通股股东人数	14
2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	99,354,913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	99,354,913
3、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24.8381
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（%）	24.8381

(四)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大会主持情况等。

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郑永清先生主持，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

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五) 公司董事、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

- 1、公司在任董事 10 人，以现场及视频方式出席 10 人；
- 2、公司在任监事 4 人，出席 4 人；
- 3、董事会秘书张建军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；财务总监王墨潇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非累积投票议案

- 1、议案名称：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审议结果：通过

表决情况：

股东类型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普通股	99,348,913	99.9939	6,000	0.0061	0	0.0000

(二) 涉及重大事项，应说明 5%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

议案序号	议案名称	同意		反对		弃权	
	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	票数	比例 (%)
1	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	20,682,290	99.9709	6,000	0.0291	0	0.0000

(三)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

议案 1 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，其中 5%以下股东不包括持股 5%以上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和持股 5%以下的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

三、 律师见证情况

1、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：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

律师：石志远、李夏楠

2、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：

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实施细则》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出席会议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大地纬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2月3日